

# 豫川两地检察官跨省协作 打破“不刑不罚”怪圈

本报讯(通讯员 韩霜 王蓝婕)近日,在豫川两地检察官的共同跟进监督下,四川省绵阳市三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唐某作出罚款2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唐某于当日将罚款缴纳完毕。

今年1月,泌阳县人民检察院在办理一起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件时,增强“一体化”协作意识,全力做好“后半篇文章”,与三台县人民检察院协力开展跨省刑行衔接工作,对不起诉人进行行政处罚。

2019年8月以来,唐某在未取得药品销售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多次以物流方式购进并销售“藏域金根”

“鹿鞭肾宝”“活夷养元”等不符合国家质检标准的保健品,并在其经营的药店进行销售。

2023年12月,泌阳县公安局以唐某涉嫌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移送泌阳县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泌阳县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依据《河南省人民检察院关于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反向衔接工作的暂行规定》,于2024年1月将案件移送至三台县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审查。

泌阳县人民检察院第四检察部通过查阅刑事案件卷宗、审查报告、鉴定意见等材料,围绕唐某的违法行为及其社会危害性和处罚必要性进行审查认为,其在明知销售的保健品

未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等情况下,仍然先后两次购进并销售“藏域金根”“鹿鞭肾宝”“活夷养元”等行为,严重威胁了消费者的生命安全和健康,应当依法追究行政责任。

但是,唐某经营的药店于2017年8月2日在三台县登记设立,其主管机关为三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人民检察院办理刑行反向衔接案件工作指引(试行)》第五条及相关规定,本案应由三台县人民检察院管辖更为适宜。

那么,检察机关该如何打通区域限制、开展反向衔接工作?又该如何跟踪督促异地行政机关落实行政处罚,确保行政处罚顺利衔接、真正落

地?

泌阳县人民检察院立即与三台县人民检察院联系,经两院沟通协商,决定共同层报上级检察院处理。驻马店市人民检察院与绵阳市人民检察院迅速就此案即依托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刑行衔接”另行移送权限配置技术问题摸索探讨,后经两地省人民检察院开设移送权限,畅通了两省行刑衔接案件异地移送渠道,最终顺利将案件移送至三台县人民检察院受理。三台县人民检察院向三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送达检察意见书,建议依法对唐某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的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⑤6

## 检察天地

### 驿城区人民检察院 向6名涉罪未成年人 宣告不起诉决定

本报讯(通讯员 赵海洋)“检察机关秉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现依法宣告对你们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希望你们在今后的生活中以法为度、向阳而生。”近日,驿城区人民检察院举行不起诉宣告仪式,向6名涉罪未成年人宣告不起诉决定。

仪式上,该院未成年人和控告申诉检察部相关负责人宣读了《不起诉决定书》,阐明了不起诉的理由和法律依据,明确表示对顺利经过考察期

的涉罪未成年人作出不予起诉决定。随后,相关人员宣读了监督考察报告,陈述了6名涉罪未成年人在帮教考察期间的学习表现,并对他们的成长表示肯定。

“我们将继续履行好新时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特殊使命和要求,延伸帮扶教育触角,从源头预防未成年人再犯罪,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贡献检察智慧和力量。”该院相关负责人说。⑤6

### 汝南县人民检察院 “检察+民政”协同发力 守护老年人幸福晚年

本报讯(通讯员 龚旭阳)为确保最高人民检察院“十一号检察建议”落地见效,切实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近日,汝南县人民检察院与民政局召开会议,联合会商落实“十一号检察建议”,并一同到辖区养老机构走访调研。

会上,该院有关负责人详细介绍了“十一号检察建议”的制发背景、主要内容和意义,对强化养老机构设立运行、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做好

人院评估工作、加强从业人员监管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县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详细介绍了该县养老机构的规模、运行监管情况、目前面临的实际困难。

据了解,在县民政局备案的养老院共19个,在住老人500多人,未发生过安全事故和违法犯罪行为。

会后,双方参观了县养老服务指挥中心,详细了解了安全管理、设施配备等情况。⑤6



### 防范于心 反诈于行

为进一步防范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营造浓厚反诈氛围,近日,汝南县公安局汽车站派出所组织警力深入辖区地摊、夜市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以实际行动守护群众钱袋子。⑥3  
通讯员 王航天 刘景博 摄影报道

###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公安分局 服务群众零距离 上门办证暖民心

本报讯(通讯员 邓慧杰)“过去申请办理居住证,要准备多项证明材料,还要经过层层审核,程序非常复杂。上门服务启动后,我通过微信或电话方式预约办理居住证,社区民警直接上门审核资料、代办手续,完成制证后,再送证上门,足不出户就能完成业务办理,真是太方便了。”近日,一名群众拉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公安分局民警的手激动地说。

为进一步深化便民利民服务举措,该分局始终坚持民警多跑路、群

众少跑腿的服务理念,组织民警走进群众家中办理居住证,得到了群众的高度认可和赞扬。

上门服务过程中,民警积极和群众沟通互动,将矛盾纠纷化解、反诈宣传、法律咨询等工作与此融合,使警务触角不断延伸、服务内容不断扩展。

“我们将继续坚持从群众身边小事着手,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积极帮助群众解决各类难题,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该分局相关负责人说。⑤6



为切实做好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近日,新蔡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全员上岗,坚守执勤一线,全力保障群众出行安全。⑥3  
通讯员 李青山 摄



为切实履行检察监督职责,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有效防范安全事故发生,近日,正阳县人民检察院到县看守所开展安全防范检查活动。⑥3  
通讯员 刘依 摄

### 确山县人民检察院 织密监管场所防护网

本报讯(通讯员 刘家辉)为进一步确保监管场所安全稳定,近日,确山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看守所开展安全防范检查活动。

检察人员与看守所民警对监室进行逐一排查,针对监管场所安全和重点风险领域,深入被监管人的生活和学习现场,查看监室是否存在违禁品、危险品;对视

频监控值班室、管教室、医务室、在押人员食堂等重点区域进行全方位检查,排查消防、药品、食品等风险隐患。

“我们将不断提升监督质效,督促提高监管人员执法水平,进一步加强工作联动,共同防范化解监管场所风险隐患。”该院相关负责人说。⑤6

# 以高质量检察履职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 李保忠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近年来,新蔡县人民检察院依法能动履职,严格公正司法,高质效办好每个涉企案件,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和优质法律服务。

牢固树立同等对待、同等保护、同等服务的理念,充分运用政治智慧、法律智慧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积极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鼓劲助力、清障铺路。自觉将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摆在突出位置,成立由检察长任组长、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制定系列规范性文件,完善服务企业发展举措,面对面问计、问需、问效,增强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严惩侵害民营经济发展的各类犯罪,为民营

企业发展营造健康有利的法治环境。从快从严办理针对民营企业的盗窃、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等妨害生产经营案件,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对垄断市场、欺行霸市的黑恶势力零容忍,重拳打击金融诈骗、合同诈骗、串通投标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2023年以来,共批捕各类经济犯罪34件51人,起诉88件151人。准确把握涉民营经济案件的法律政策,严格区分罪与非罪界限,共对涉案民营企业负责人或重要管理岗位等人员依法不批捕13人,不起诉27人。加强涉民营经济案件的民事检察监督,办理涉企业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8件,提请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3件。强化民事执行活动监督工作,办理涉企民事执行活动监督案件3件,发出检察建议3件,最大限度减少对涉案企业不利影

响。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好涉民营企业经济案件预防和化解矛盾工作,组织公开听证4件,促成和解4件。

坚持“治理”与“治理”并重,突出做好司法办案“后半篇文章”。扎实开展涉民营企业溯源治理活动,帮助和引导企业去病除弊,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管理漏洞、经营不规范等问题,及时制发检察建议9件,助推行业治理、系统治理,促进民营企业依法规范发展。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综合考量违法情节、责成作出合规承诺,由第三方监督评估整改成效,整改合格后,依法作出宽缓处理。

依法支持工商联开展法律维权工作,对办理的涉民营企业重大案件,注意听取工商联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办案效果良好。聚焦法治需求,精准提供

“检察产品”,建立院领导定点联系企业制度,全面掌握企业对检察机关的服务需求。一方面,积极走出去,组建5个法治宣讲团主动走访联系企业,针对金融借贷、劳动用工、合同履行、产权保护等领域的法律及经营风险点,精准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70多场次;另一方面,主动请进来,邀请企业家代表参加检察公开听证、不起诉决定公开宣告、检察开放日活动40多场次,注重听取行业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的意见,为促进企业合规经营提供靶向服务。⑤6  
(作者系新蔡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 检察论坛



为进一步增强干警消防安全意识,提升干警组织扑救、疏散逃生的能力,近日,上蔡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消防救援大队进行消防演练。⑥3  
通讯员 毕亚磊 摄